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展期 18 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 2026 年 11 月 23 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10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的相关公告。

2、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B882798323 中所持有的 695,7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B88441295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的相关公告。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不超过 42 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存续期为 2021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129,19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

二、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展期情况

鉴于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届满，根据《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在存续期届满前，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公司决定将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展期 18 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 2026 年 11 月 23 日。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相关事宜已经 2025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次持有人会议和 5 月 23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延期后，在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公司将根据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四日